

# 西藏玉曲河扎拉水电站建设征地迁移人口安置 综合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DZB-LSFW-21091

##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西藏玉曲河扎拉水电站建设征地迁移人口安置综合监理已由西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藏发改能源[2020]565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西藏昌都市水利局、林芝市水利局、西藏大唐扎拉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西藏正大招投标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项目性质:新建

**2、建设规模:**扎拉水电站为玉曲河干流下游河段七级开发方案中的第六级,主要开发任务为发电,并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扎拉水电站采用混合式开发方式,总装机容量1015MW(含生态电站15MW),为二等大(2)型工程,由挡水建筑物、引水隧洞、电站厂房三部分组成。挡水建筑物坝址位于昌都市左贡县碧土乡扎郎村附近,砼重力坝最大坝高70m,坝前正常蓄水位2815m(1985年国家高程基准,下同),坝址距左贡县城直线距离136km,距河口沿河里程83km,距上游碧土电站坝址17km,与下游轰东电站坝址相距63km;引水线路长约5.5km;电站厂房厂址位于林芝市察隅县察瓦龙乡珠拉村,距察瓦龙乡距离约80km,距察隅县城距离190km。

扎拉水电站施工总工期为5年7个月(67个月),发电工期为5年4个月(64个月)。其中,施工准备期8个月,主体工程施工期56个月,完建期3个月。工程筹建期27个月,不计入施工总工期。工程计划2021年8月筹建期前期准备工程开工,2023年4月主体工程开工,2024年11月河床截流,2028年3月底底孔下闸蓄水,2028年7月底首批机组投产,2028年10月底工程完工。

**3、建设征地主要实物指标概况:**扎拉水电站建设征地涉及西藏自治区昌都市左贡县和林芝市察隅县共计2个县2个乡3个行政村。其中:搬迁人口23户122人;土地总面积4708.15亩,其中枢纽工程建设区4348.38亩、水库淹没影响区359.77亩;各类房屋面积1154991m<sup>2</sup>;零星树木17336株;农村企事业单位1家;四级公路8.1km、公路桥梁1座/45延m及人行吊桥1座/25延m,通信线路965km,10kV输电线6.3km、80kVA配电变压器1台、20kVA配电变压器1台,气象监测设备1套,文物古迹4处(扎郎村老吊桥、扎郎村建筑遗迹、森增旦果山墓葬、珠拉村石棺墓),探矿权1处。

**4、招标范围:**依据《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79号)等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要求,按照《西藏玉曲河扎拉水电站可行性研究阶段建设征地迁移人口安置规划报告》《西藏玉曲河扎拉水电站施工总布置调整专题报告》确定的扎拉水电站枢纽工程建设区、水库淹没影响区、迁移人口安置区等涉及的工作内容,开展扎拉水电站建设征地迁移人口安置全过程综合监理工作。

**5、建设地点:**西藏自治区昌都市左贡县、林芝市察隅县。

**6、监理服务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扎拉水电站移民专项验收完成为止。

**7、标段划分:**本项目按一个监理标段进行招标。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申请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经年检有效。

**3.2** 具有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甲级资质或水利工程施工监理甲级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

**3.3** 2016年1月1日起至至今(含2016年1月1日以前签订合同,2016年1月1日以后仍在履行的),承担过2个中型及以上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综合监理或独立评估或监督评估工作业绩;

**3.4** 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应具备高级技术职称、全国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

资格证书或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水利水电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具有8年及以上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监理工作经验,至少有一个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综合监理总监或副总监经历并出具业主提供的证明材料。

**3.5**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商业信誉,近三年内无亏损,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等不良行为记录(中国裁判文书网截图)。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营体和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7** 为维护综合监理工作的独立性和公正性,现承担西藏玉曲河扎拉水电站迁移人口安置综合设计(设计)工作、独立评估的单位,以及被政府有关部门禁止在西藏境内进行投标活动的单位,不得参与投标。

**3.8** 投标人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西藏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进行企业注册,且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完善企业信息完整度达到85%及以上。

**3.9** 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条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9月8日至2021年9月14日(公休日,节假日)除外,每天10:00-12:30,15:30-18:00(北京时间)在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持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鲜章)购买招标文件,本项目不接受邮寄报名。

### 报名请携带以下资料:

**4.1** 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

**4.2**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

**4.3** 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中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网站截图)

**4.4** 投标人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或《西藏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进行企业注册,且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服务平台》完善企业信息完整度达到85%及以上。(提供网络截图)。

**4.5**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850元,售后不退。

**注:**以上资料装订成册提交。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2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为:**西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西藏商报》、《西藏水利网》、《西藏自治区建设网》、《西藏正大招投标公司官网》上发布。

##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西藏昌都市水利局、林芝市水利局、西藏大唐扎拉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昌都市卡若区城关镇帮达街帮达社区;林芝市巴宜区八一镇德吉路248号;昌都市卡若区昌都西路嘎通街390号。

**招标代理机构:**西藏正大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拉萨市娘热路1号(民航局院内)。

**联系人:**杨娟 陈巧丽

**电话:**18166346636 13659529565 0891-6464799

2021年9月8日